

关于酿酒一厂产能提升生产废水处理项目（设计、供货、施工）的招标公告

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标编号：ZJJCHJCG20230307
- 二、采购组织类型及方式：国企采购—公开招标
- 三、招标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采购文件）：

标段	标段名称及数量 (详见采购文件)	上限价(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单位:人民币元)
1	酿酒一厂产能提升生产废水处理项目(设计、供货、施工)	¥7000000.00	¥100000.00

四、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改建一套处理能力为 190 吨/天的高浓度黄酒废水和相关低浓度黄酒废水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高浓废水和低浓废水均采用生物法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废水处理设施的设计、建造、菌种、培菌调试、操作培训、相关制度规程制订、土建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电气安装（含自控）调试、工艺管道安装、旧设备大修改造、异常报警和应急措施等全部内容，联合调试期间的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人员培训，设计使用年限内提供技术服务等，相关设计资料、施工资料及设备资料的移交，为交钥匙工程。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有关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两个条件之一：

①具有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工程总承包能力甲级证书。

②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业绩要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通过生物法处理过生产性废水且日处理能力≥1000 吨（或日处理量≥200 吨/天，高

浓度 COD \geq 15000 酒类废水)的总承包业绩(需提供业绩合同,合同中无法体现生物法或日处理能力的,还需另行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3)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 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项目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以提供缴费期限包含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为法人代表,提供法人代表证明。

(4) 其他要求: 企业需要 浙江省外企业须经浙江省住建厅备案或“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备案信息已通过的网页截图(省内企业不作要求)。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六、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七、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及时间:

1. 获取时间: 2023 年 3 月 15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16:30 止, 请将①单位介绍信、②报名者身份证及手机联系方式、③企业营业执照、④资质证书、⑤业绩合同、⑥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⑦省外企业须提供网页截图的原件扫描件发送邮件获取招标文件, 邮箱号 351779090@qq.com。

2. 招标文件售价: 200 元。

3. 提示:

更正补充公告请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更正公告请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更正公告页面中下载。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 09:00 时整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老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北海桥), 逾期送达不予接收。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4 月 13 日 09:00 时整在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老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北海桥)开标。

十、**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 100000 元, 投标单位应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 16:00 前转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 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2006249332000011, 开户银行: 绍兴银行滨海新区支行)。

十一、招标公告发布：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十二、本项目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三、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受理地点：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龙湖大厦14楼）；联系人：徐丽；联系电话：13867506494；联系邮箱：235396461@qq.com 投诉受理地点：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韩雪莲；联系电话：0575-85157216。

十四、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陈华中，0575-85176048
沈斌，88406561
2. 代理机构：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玲娜，13516709700
3. 监督单位：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韩雪莲，0575-85157216

十五、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因疫情防控期间，本项目投标与开标采用以下方式：

1. 本项目投标文件允许投标单位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建议采用EMS、顺丰快递）。邮寄送达地址：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龙湖大厦14楼），接收人：于玲娜，联系方式：13516709700。快递寄出后，请将快递底单照片发送邮件至 351779090@qq.com，邮件名称为公司名字+联系人姓名+手机号，以便及时查收。同时请充分考虑快递时间，最迟在2023年4月12日16:30 邮寄送达。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除邮寄外包装外，投标文件仍需要按采购文件要求封包，但在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包封缺损或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等均可不参加开标会议。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在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取消开标现场的书面签字确认等有关操作要求，投标人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告知其联系方式，以备询标等事宜。

3. 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对开标现场原件核验不作要求，采购人有权在标后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原件核验。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标后

无法提供投标文件中复印件的相应原件的：(1)采购人有权拒绝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并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2)违法违规的报监管部门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5日